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園景觀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會議地點：行政四樓人文講堂(A401)

主席：蘇弘毅 校長

出席人員：張聰民副校長(蔡旻璇秘書代理)、胡庭禎副校長、林敬榮秘書長、盧信忠教務長(閔宇經副教務長代理)、陳志鳴學務長、王俊欽總務長、范煥榮研發長、田其虎國際長、姜文忠圖資長、護理學院蔡秀敏院長(楊政議主任代理)、醫療健康學院林佳靜院長、國際餐旅學院陳玉舜院長(蔡政志主任代理)、智慧科技學院黃文鑑院長(魏榮君副主任代理)。

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謝謝總務長及各位院長，大家早。目前，學校在空間管理已有一個良好的制度，學校發展也趨於穩定。目前，空間會有變化的，通常會是系所在進行課程翻轉的時候，對專業空間上可能會投注資源做一些有特色的教室。此外，過去較有歷史的系所教室也比較老舊，過去這兩年，學校也投入了滿多資源來改善這些教學空間，所以空間上會有一些變化。第二種情形大致上就是，如有教師離退，部分空間會被收回進行管理。今天，我們就依照程序，審議這個年度所需調整的空間。接下來，請總務長開始進行報告。

貳、業務報告

一、11401 學期末將離職或退休教師研究室如下表，共計 7 位，於辦理離校流程時，請一併繳回教師辦公室(含實驗室)鑰匙給總務處，由總務處統籌調配空間。

項次	單位	人數	空間編號
1	動物保健系	1	N41901
2	運動休閒系	1	K50102 (因兩人使用故僅收回位置)
3	環安系	1	J20702
4	食品科技系	1	D30101(實驗室)、D30103
5	餐旅管理系	1	L71106
6	國英系	1	L50804
7	通識教育中心	1	L71201

114.12.9 人事室提供

◎有實驗室之教師務必依「弘光科技大學教師實驗室空間歸還管理要點」辦理實驗室停用申請。

◎校內教師研究室之安排，若因校務或系所發展需求等因素，需重新調整，須請各教師配合調整規劃。

◎單位若有新聘教師，請務必與總務處事務組聯繫，勿擅自安排教師研究室空間。

二、諮商輔導中心預計於 115 年辦理空間裝修工程，期間為維持業務運作，擬借用校內

空間作為臨時辦公室一間及臨時諮商室三間使用。NB101(16.08 坪)、NB104(11.75 坪)、NB105(12.54 坪)、NB107(84.47 坪)，初步規劃於 114 年 5 月至 6 月陸續將辦公室物品移置至臨時空間，並於 115 年 7 月至 9 月進行工程施工。

借用日期自 115 年 05 月 01 日至 115 年 09 月 30 日。

同意借用，除請單位維護場地管理外，若衍生額外費用由單位自行修繕保養。

三、國際餐旅學院-食品科技系擬借用 NB107(84.47 坪)、作為臨時暫放空間，因 D101 至 D103 將調整為選手訓練室，原有設備全面移置並規劃改置於 D206 及 D402。然上述空間尚未施工，致設備無法移入，而影響工程進展，故申請 NB107 為臨時暫放空間。

借用日期自 114 年 12 月 08 日至 115 年 04 月 30 日。

同意借用，除請單位維護場地管理外，若衍生額外費用由單位自行修繕保養。

四、營養系續借 N301，作為系上開會與評鑑使用場地，借用日期自 115 年 02 月 01 日至 115 年 07 月 31 日。

同意借用，除請單位維護場地管理外，若衍生額外費用由單位自行修繕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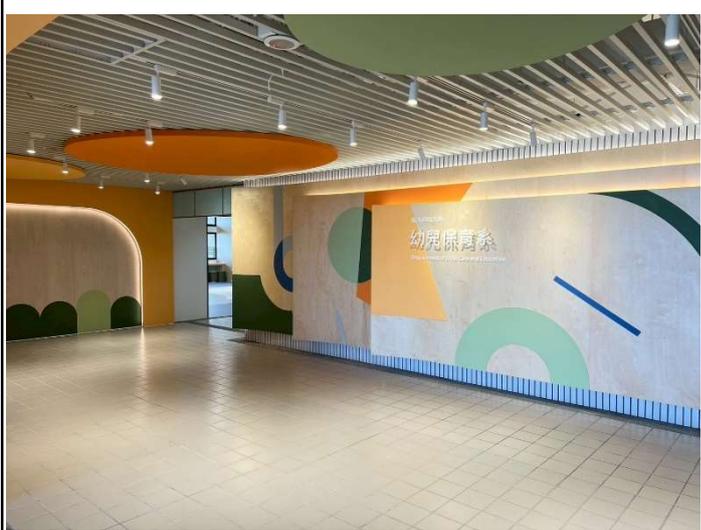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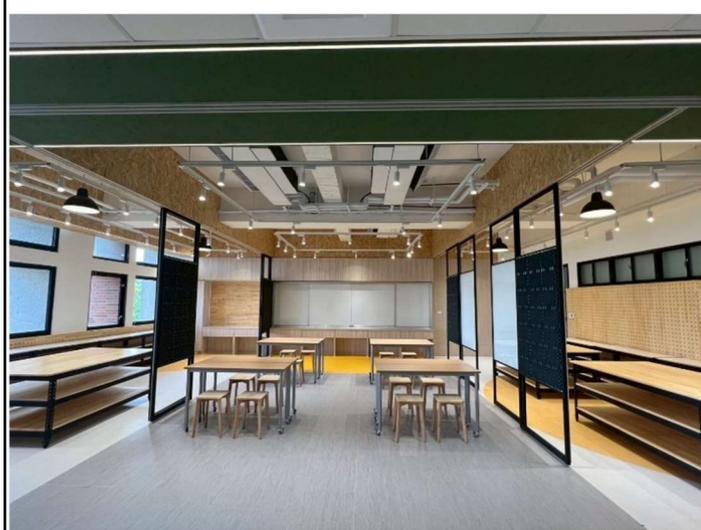
五、文設計因畢展需求，故擬借用 NB105 暫時置放製作好之畢展產品，借用日期自 115 年 03 月 01 日至 115 年 07 月 15 日。

同意借用，除請單位維護場地管理外，若衍生額外費用由單位自行修繕保養。

六、1141 學期改善完工之空間

(一) L 棟 6 樓 幼保系專業教室空間改善第一期工程。

完工照



(二) Q 棟 建置國際專修部辦公室工程。

完工照



(三) F棟1樓食科系烘焙菁英人才訓練基地工程。

完工照



(四) E棟耐震補強工程。

完工照



(五) M501 健管系專業教室改建工程。

完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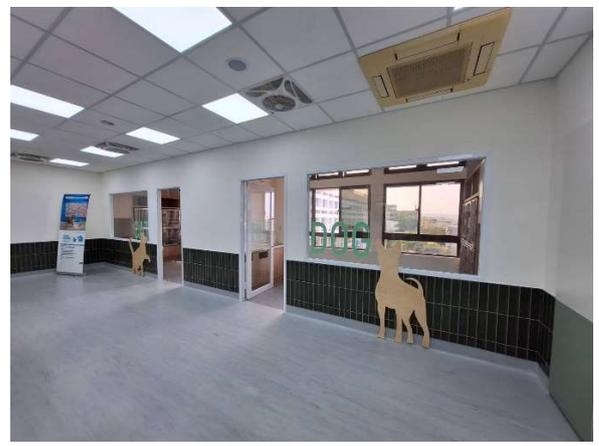
(六) N棟4樓動保系專業教室第一期工程

完工照



(七) N棟4樓動保系專業教室第二期工程

完工照



(八) L棟生活應用大樓更新2部電梯

完工照



(九) LB105 美髮系企業學院空間改造

待驗收



七、1142 學期單位空間及公共區域預計進行項目

(一)Y 棟宿舍拆除

施工中



八、宣導事項

1. 為使校內各空間設計規劃方向一致，請單位如果有空間改善或新增非校內制式指示牌，應提送至空間設計規劃小組進行審議後，再予以執行。
2. 「空間設計規劃小組作業規範」請上網查詢。

◎路徑：機電組網頁⇒相關法規⇒管理規章⇒機電-002 空間設計規劃小組作業規範

16:19

主席：

感謝總務長的報告，以上是完工的圖片，行政會議後也有安排至不同空間的參訪，讓大家能更清楚的了解在教學空間上所做的改變與努力。希望各系所也能陸續提出更符合需求的空間規劃。至於與公共空間相關的部分，例如電梯更換的問題，將依據可申請到的補助以及相關計畫，逐年進行更新，期望為大家提供更快速、安全的使用環境。另外，關於 Y 棟宿舍的問題，雖然過程波折不斷，目前相信大家已從新聞中了解到其中的一些狀況。如何妥善處理拆下來的土方，以及未來可能攀升的成本，都是重要課題。我們仍期盼能夠按照既定計畫完成這項工作，畢竟建築物長期間置會帶來更多安全隱患。而若能徹底拆除、完成清理，不僅有助於改善環境，也能提升安全性。以上，再次感謝總務長的詳細報告。

參、 議題討論

議題一、國際餐旅學院辦公室 M40201(14.25 坪)與民生創新學院 D403(25.24 坪)辦公室空間互換，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7 月 23 日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原來之民創學院辦公室，另設有動物中心主任、職員辦公室座位及會議空間，因動物中心於 114 學年度歸屬調整至國餐學院，為提高行政效率與業務推動管理，提請同意調整國餐學院辦公室改至 D403 室。

三、總務處建議：

基於便利性與單位需求，且為提升單位行政效率與業務推動管理，建請同意國際餐旅學院辦公室 M40201 與民生創新學院 D403 辦公室空間互換。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二、醫療健康學院物理治療系種子教師培訓教室暨會議室 P30300 (33.10 坪)申請歸還，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8 月 27 日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提出原因如下：
- 二、物理治療系 108 年執行教育部全人長照物理治療菁英培訓與增能計畫，承蒙學校支持，特撥予 P30300 教室當作計畫之種子教師培訓教室。
- 三、此計畫已於 110 年結案，該教室在計畫中之用途已消失，有感於學校空間有限，物理治療系建請歸還 P30300 教室，由總務處進行統籌運用。
- 四、總務處建議：

基於學校空間有限且物理治療系已無該空間使用需求，建請同意單位將 P30300 教室歸還總務處管理。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三·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辦公室申請至 NB106 (12.44 坪)，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7 月 23 日提出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創新育成中心原位於 A31102 空間，考量進駐廠商空間皆集中於 N 棟 B1 樓，為能及時維護及管理進駐廠商之相關事宜，故擬申請搬遷至 NB106 空間作為創新育成中心辦公室，以利協助其相關業務。
- 三、總務處建議：
為便利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可隨時協助與維護管理廠商，建請同意創新育成中心搬遷至 NB106。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四、研究發展處-研究發展組擬申請 J50204(4.34 坪)列為實驗室管理，J50401(10.64 坪)不納入研發處列管，提請審議。

說明：

一、研究發展處-研究發展組於 114 年 11 月 7 日來信說明。智科系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與研發處說明有關 J50401 空間用途為系上專業教室，進行系科專題教室使用，非屬老師計畫使用之個人實驗室，故有關 J50401 空間研發處不納入列管之實驗室，但 J50204 空間為教師實驗室，研發處新增列管。研究發展處-研究發展組召開之教師實驗室規劃暨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如下所示。

二、總務處建議：

1. 尊重研發處會議決議，J50204(4.34 坪)列為實驗室管理，J50401(10.64 坪)不納入研發處列管
2. 經再次檢視，J50401 現確實為智科系進行專題指導之教室，且智科系童主任表示該系確實無專屬空間，供系上專題生進行專題研究暨專題生與系上老師討論專題之空間，故希望該空間可歸屬系管理。經總務處審慎評估，該系確實需要指導學生專題的專屬空間。由於該系提出此間使用歸屬之空間需求，仍待 115.01.15 智科院之院務會議討論確認。為使此事順利進行且避免延宕，建請在座委員授權總務處，若 115.01.15 智科院院務會議順利通過且教務處簽核無異議，則同意 J50401 歸屬智科系管理使用，但若未通過，則該空間收回總務處管理。

決議：

總務處因應這樣的會議紀錄與要求，持續評估之下，覺得應該是可行的，但是整個程序必須要經過院的核定，待院務會議開完之後如果都同意就如同所剛才所報告的。

假設院務會議沒有同意，就由總務處收回管理。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五、國際溝通英語系擬申請共同教室 L50300(26.21 坪)為專業教室，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提出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全台灣英語系皆面臨轉型招生的問題。國英系因應轉型到觀光服務產業，加上原有的教室設備也已經過時與老舊，需要增加新的專業教室與設備，方能在招生上創造課程的特色與亮點，吸引學生就讀的意願。國際溝通英語系擬規劃共同教室 L50300(26.21 坪)為專業空間
- 三、總務處建議：
依單位課程運作與招生所需，配合進行空間歸屬調整。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六、民創學院-文化設計系擬申請 NB109(41.97 坪)為系專業教室，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單位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提出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 文化設計系於 NB109 教室既有坯體晾乾架、電窯、陶板機、工作桌、擴大機、虹吸式迷你噴砂機、集塵機、低壓皮帶式空氣壓縮機、冷凍式乾燥機、儲氣桶及玻璃爐等多項設備，具備陶藝、玻璃及複合媒材創作所需之完整基礎。為提升設備使用效益並深化本系多媒材創作與文化設計課程鏈結，擬自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開設「玻璃工藝」、「自然染色技法與設計」及「陶藝工作坊」等課程，藉以強化學生手作能力與材料實務應用。為利相關課程順利推動，申請將 NB109 自 114.2 學期起指定為本系專業教室，以提供穩定、安全且具備材料操作條件之教學場域。
- 三、 總務處建議：
依單位專業課程內容所需，配合進行空間歸屬調整。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七、國際餐旅學院-食品科技系擬申請

D10101 至 D10300(74.28 坪)，增設為烘焙選手專用訓練教室(空間名稱為：國際甜點菁英培訓基地)。

D206(25.20 坪)與 D402(32.78 坪)，規劃為倉庫及儀器室。

D503 重新規劃為 5 間教師研究辦公室，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12 月 17 日提出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隨著食科系指導與訓練之專業師資人力逐年擴編，惟現有僅設一間烘焙選手訓練教室，已經難以因應日益增加之訓練需求。為確保選手培訓品質並提升空間使用效益，需調整 D10101 冰淇淋實驗室(17.38 坪)、D10102 發酵生技實驗室(7.33 坪)、D10201 研究生教室(16.83 坪)、D10202 倉庫(7.43 坪)、D10300 儀器室(25.31 坪)，以上共五間空間，調整為國際甜點菁英培訓基地。
- 三、因 D101 至 D103 之空間調整為國際甜點菁英培訓基地，原設置於該區之設備需全面移置，故將 D206、D402 規劃為倉庫及儀器室、以作為設備管理之用。
- 四、鑒於食科系教師持續增員，且 D 棟教師研究辦公室空間有限，故將 D503 重新規劃為五間教師研究辦公室，以有效提升空間使用效益。
- 五、總務處建議：
依單位整體(人力調整與專業課程需求)規劃，配合相關空間歸屬調整。

決議： 照案通過。

議題八、護理學院-護理系擬申請 N301 為系專業空間，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單位於 114 年 12 月 05 日提出申請提出空間需求申請表，空間需求原因如下：
- 二、護理系何玉玲副教授因執行衛福部計畫及舉辦多場教育訓練研討會共需聘任 5-6 位專任助理處理相關事務，因此需要空間進行文書處理與相關計畫材料放置。
- 三、總務處建議：
因 N301 空間已續借營養系使用至 115.07.31，但考量護理系何老師計畫需求，則建議同意借用總務處另覓之 N312 空間供何老師計劃使用至 115.12.31，若後續仍有空間需求，該系須每年提出申請借用。

決議：
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